2024年2月26日 星期一 / 组稿 马翔宇 / 责编 陈卫华 / 版式 汤宜云 / 校对 胡威坤 安徽商报

电动自行车火灾隐患怎么破?

记者在省城多个小区实地探访发现 充电车位不足是主因 我省多地发出提醒

南京雨花台区“2·23”火灾事故造成15人遇难,令人痛心,经初步分析,火灾为事发小区住宅楼地面架空层停放电动自行车处起火引发。电动自行车乱停放导致的悲剧再一次发生,引起大家关注。

2月24日下午,安徽商报融媒体记者探访了省城多个住宅小区,发现部分小区存在电动自行车乱停放、私拉电线充电等安全隐患问题。

文一名门绿洲小区架空层停满电动自行车

探访位置:文一名门绿洲小区
隐患:架空层停满电动自行车

2月24日下午,记者来到位于合肥市繁华大道上的文一名门绿洲小区,该小区公共区域内设置着多处电动自行车棚,但是乱停乱放的情况仍然比较严重。

记者发现,虽然单元门玻璃上张贴着“单元门口禁止停放电瓶车”的提醒标识,但该提醒遭到了一些居民的无视,单元楼门口仍然到处停放着电动自行车,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

在小区高层23栋楼下,有一个空间较大的架空层,记者看到,该架空层内停满了各式电动自行车,粗略估计电动自行车有上百辆,稍有空间的地方都被塞进了电动自行车,甚至连中间的过道也被电动自行车占据。

“这本来是架空层,现在停满了电动自行车,这么多电动自行车就在我们这栋楼的正楼下,安全隐患太大了。我们也向物业公司以及相关部门反映了,但是一直没有得到解决。”楼下一居民担忧称,架空层内的电动自行车让她惴惴不安,“要是有电动自行车起火了,后果不堪设想。”

对于居民反映的架空层停放电动自行车一事,记者随后来到了小区物业服务中心,一工作人员表示,因为停车棚不够,而小区内电动自行车数量多,车主看着有空地就停放,“是车主要停放的,我们也正在管理。”

航空新城小区单元楼道停满电动自行车

探访位置:航空新城小区
隐患:曾发生事故的单元楼仍停满电动自行车

本报融媒体曾经报道过发生在合肥航空新城小区的惊险一幕,2021年5月10日晚,合肥航空新城小区C5号楼一货运电梯内,有一位业主骑电动自行车上了电梯,随后电梯下到负一层。这时,另一名业主将电动自行车锂电池拎上电梯。很快电池冒出浓烟,喷出火光,大火几秒钟时间就吞噬了整个电梯。所幸,电梯门很快打开了,拎电池的人以及骑电动自行车的人很快逃出电梯。据了解,爆燃电池当时已经充满电,业主要把它带回家。

此事中两位居民死里逃生,令小区居民感到后怕。小区物业公司负责人也表示将加强对电动自行车及电瓶进楼的管理与宣传。

时隔两年多,2月24日下午,安徽商报融媒体记者再次来到该小区,发现事发的C5栋单元楼道内停满了几十辆电动自行车,楼道内的一些“禁止停车”的标识显然没有起到应有的作用。停放的电动自行车甚至包围了楼内的奶报箱,也挤占了原本的通行空间。

记者进入楼内发现,楼上有一户将一辆小型电动自行车停放在公共楼道内,留下了安全隐患。而在该小区C4栋,楼下单元楼道内同样挤满了居民停放的电动自行车。

绿怡居小区飞线充电

探访位置:绿怡居小区
隐患:私拉电线充电 插座“躺”在雪上

2月24日下午,记者来到位于合肥市休宁路上的绿怡居小区,该小区是一回迁小区,小区内设置了众多公共充电桩。然而,记者随机走访几栋发现,公共充电桩使用率却不高,将车停放在公共充电桩充电的寥寥无几。

在绿怡居东区6栋楼下,一辆停放在单元楼道内的电动自行车正在充电,一根电线从空中垂直而下,插线板放在坐椅上供充电使用。而这辆电动自行车一步之遥的地方就是公共充电桩。

该小区内随处可见从高空垂下来的充电线,有的插座拖在地上,有的拖在坐椅上,有的插座上面甚至沾满了湿漉漉的白雪依然还在充电,存在较大的安全隐患。

“电动自行车乱摆乱放、充电不规范如果再不引起足够的重视、及时采取有效措施,由此引发的问题还会发生。”安徽省物协业主事务工作委员会主任、社区问题专家凌德庆表示,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是现实需求,电动自行车停充难安全隐患大,应引起足够重视。“小区建设时非机动车停放、充电车位规划不足,是导致问题的根本原因之一。”凌德庆表示,目前新建小区机动车停车位配比国家地方有强制标准,但非机动车停车位不少小区建设时就没有规划,或规划不足、设施不到位。

另外,一些小区居民安全意识不强,图方便,小区物业管理不到位等等,也导致问题逐渐积累,越来越难解决。

“小区电动自行车规范管理关系千家万户,是民生问题。解决需要各方共同努力,形成合力。”凌德庆表示,政府部门应加强规划管理,加强制度建设和日常监管,推动小区基础设施逐步完善及老旧小区改造,从源头促进问题解决。广大业主在提高安全意识的同时,也应积极参与自治。 安徽商报融媒体记者 张剑 文/摄

我省多地发出消防提醒

南京市雨花台区“2·23”火灾事故后,全国多地已经采取措施,对火灾隐患进行排查,我省多地也发出了相关安全提醒。

2月24日,芜湖消防就进一步规范电动自行车停放及充电等事项发布公告,重点提到,电动自行车不得在民用建筑的公共门厅、疏散通道、楼梯间、安全出口等公共区域停放或者充电;不得违反用电安全要求私拉电线和插座充电;电动自行车应当避免在室内停放、充电;禁止电动自行车进入载人电梯等。

2月24日,亳州市住房发展中心下发通知,要求各县区物业主管部门、物业服务企业立即组织居民小区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淮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下发关于开展全市建筑工地、物业小区消防安全集中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的通知,通过全面排查建筑工地、物业小区突出风险隐患,集中开展大排查、大整治、大曝光、大演练、大约谈、大督导行动,严格落实整治重点要求,坚决遏制火灾事故多发连发势头。

马鞍山市消防救援支队发布致马鞍山市全体居民的一封信,要求居民自觉遵守小区管理规定的消防安全事项,按照集中充电管理要求存放电动自行车,切勿将电动自行车(电池)进楼、入户、占用公共门厅、疏散通道、安全出口等,切勿私拉乱接“飞线”充电。

“蚌埠发布”以《紧急提醒!家有电动自行车的注意!》为题,介绍了电动自行车引发火灾的可怕后果,以及如何预防电动自行车火灾。